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177萬TEU，同比增長7.9% (2023年：6,650萬TEU)
- 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74億噸，同比增長1.7% (2023年：2.70億噸)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為港幣44.52億元，同比增加32.9% (2023年：港幣33.51億元)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經常性利潤
 - √ 港幣41.54億元，同比增加24.9% (2023年：港幣33.25億元)
 - √ 來自港口業務為港幣47.91億元，同比增加23.1% (2023年：港幣38.92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106.05港仙，同比增加26.7% (2023年：83.69港仙)
- 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 (2023年：每股22港仙)

2024年中期業績公佈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	5,795	5,805
銷售成本		<u>(3,013)</u>	<u>(3,195)</u>
毛利		2,782	2,61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	867	123
行政開支		(649)	(624)
融資收入	5	208	228
融資成本	5	<u>(899)</u>	<u>(894)</u>
融資成本淨額	5	<u>(691)</u>	<u>(666)</u>
分佔以下各項之利潤減虧損			
聯營公司		3,142	2,909
合營企業		193	148
		<u>3,335</u>	<u>3,057</u>
除稅前利潤		5,644	4,500
稅項	6	<u>(730)</u>	<u>(516)</u>
期內利潤	7	<u>4,914</u>	<u>3,984</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4,452	3,351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31	114
非控制性權益		<u>431</u>	<u>519</u>
期內利潤		<u>4,914</u>	<u>3,984</u>
股息	8	<u>1,050</u>	<u>909</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9	<u>106.05</u>	<u>83.69</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期內利潤	4,914	3,984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可能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之外幣折算差額	(1,617)	(1,827)
將不會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一項自用物業用途變更成投資物業時之重估增值	—	53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186	137
期內其他稅後綜合開支總額	(1,431)	(1,637)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3,483	2,347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3,290	1,788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31	114
非控制性權益	162	445
	3,483	2,34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5,517	5,627
無形資產		8,176	8,7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41	21,145
使用權資產		15,923	15,398
投資物業		8,153	8,229
聯營公司權益		80,648	79,861
合營企業權益		8,516	8,327
其他金融資產		7,183	6,8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5	133
遞延稅項資產		358	364
		<u>155,280</u>	<u>154,603</u>
流動資產			
存貨		272	187
其他金融資產		2,401	3,33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2,753	1,849
可收回稅項		10	6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258	12,331
		<u>15,694</u>	<u>17,711</u>
總資產		<u><u>170,974</u></u>	<u><u>172,314</u></u>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731	48,731
儲備		53,686	51,409
擬派股息	8	1,050	2,015
		<u>103,467</u>	<u>102,155</u>
永續資本債券		1,523	1,522
非控制性權益		16,992	17,168
		<u>121,982</u>	<u>120,84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9,784	20,246
租賃負債		1,682	1,0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71	5,231
遞延稅項負債		4,676	4,529
		<u>31,013</u>	<u>31,100</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3,867	3,399
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015	—
銀行及其他貸款		11,451	16,062
租賃負債		88	88
應付稅項		558	820
		<u>17,979</u>	<u>20,369</u>
總負債		<u>48,992</u>	<u>51,469</u>
總權益及負債		<u>170,974</u>	<u>172,314</u>
淨流動負債		<u>(2,285)</u>	<u>(2,65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2,995</u>	<u>151,94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D2所適用之披露規定編製，並應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HKFRS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為可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該等資料乃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遞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予公司註冊處處長。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下通過強調事項提請注意之任何事項，及並未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聲明。

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經修訂之HKFRS。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之HKFRS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列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期內來自其主要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碼頭操作費，即船舶於本集團港口碼頭作貨物及 集裝箱裝卸及配套服務	5,402	5,406
倉儲服務收入，即貨物及集裝箱的暫儲、 清關服務及配套服務	292	301
來自與客戶之合約的收入	5,694	5,707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101	98
	<u>5,795</u>	<u>5,805</u>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提供獨立財務資料的個別經營分部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該等個別經營分部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

- (i)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

本集團港口業務呈報如下：

- (a)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 珠三角
 - 長三角
 - 環渤海
 - 其他
- (b)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以外之其他地區
- (ii) 保稅物流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 (iii)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及物流業務及本集團經營之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港口業務之各分部包括於不同地理位置內多個地點若干港口之營運。就分部報告而言，由於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按地理基準結集為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董事認為，提供各經營分部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包括多項不同業務，其各自被主要營運決策者視為獨立但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根據其業務性質結集，以令呈列更有意義。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本集團按業務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及其根據資產位處的地理區域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2,964	3,425	103,250	102,424
巴西	1,130	854	8,561	9,579
其他地區	1,701	1,526	35,928	35,435
	<u>5,795</u>	<u>5,805</u>	<u>147,739</u>	<u>147,438</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利潤／(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小計	保稅物流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業務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091	—	43	460	2,808	5,402	292	101	—	5,795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利潤減虧損前之利潤／(虧損)	883	(42)	538	(4)	1,626	3,001	99	49	(149)	3,000
分佔以下各項之利潤減虧損										
— 聯營公司	76	2,687	70	25	254	3,112	(8)	38	—	3,142
— 合營企業	1	—	99	2	80	182	13	(2)	—	193
融資成本淨額	960	2,645	707	23	1,960	6,295	104	85	(149)	6,335
稅項	(14)	—	—	(8)	(67)	(89)	(1)	(7)	(594)	(691)
期內利潤／(虧損)	(197)	(113)	(127)	(10)	(257)	(704)	(18)	(8)	—	(730)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749	2,532	580	5	1,636	5,502	85	70	(743)	4,914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31)	(31)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虧損)	(162)	—	—	3	(249)	(408)	(23)	—	—	(431)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587	2,532	580	8	1,387	5,094	62	70	(774)	4,452
資本開支	330	—	—	139	497	966	52	6	12	1,036
	305	—	—	18	240	563	38	2	1	604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利潤／(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1,997	514	39	499	2,357	5,406	301	98	—	5,805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利潤減虧損前之利潤／(虧損)	760	13	239	31	1,093	2,136	114	46	(187)	2,109
分佔以下各項之利潤減虧損										
— 聯營公司	54	2,389	92	21	125	2,681	8	220	—	2,909
— 合營企業	—	—	87	2	71	160	(11)	(1)	—	148
融資成本淨額	814	2,402	418	54	1,289	4,977	111	265	(187)	5,166
稅項	(16)	(2)	—	(11)	(59)	(88)	(5)	(10)	(563)	(666)
期內利潤／(虧損)	(165)	(113)	(60)	(17)	(123)	(478)	(19)	(19)	—	(516)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633	2,287	358	26	1,107	4,411	87	236	(750)	3,984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114)	(11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虧損)	(126)	(62)	—	(16)	(289)	(493)	(26)	—	—	(519)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507	2,225	358	10	818	3,918	61	236	(864)	3,351
資本開支	334	119	1	159	491	1,104	50	9	12	1,175
	45	23	—	139	216	423	2	22	—	447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惟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24年6月30日									
	港口業務					小計	保稅物流 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珠三角 港幣百萬元	長三角 港幣百萬元	環渤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 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	17,240	1,728	1,574	10,101	34,484	65,127	2,911	8,513	4,891	81,442
聯營公司權益	3,857	42,954	4,827	2,907	8,944	63,489	571	16,588	—	80,648
合營企業權益	9	—	2,879	297	4,659	7,844	284	388	—	8,516
分部資產總額	<u>21,106</u>	<u>44,682</u>	<u>9,280</u>	<u>13,305</u>	<u>48,087</u>	<u>136,460</u>	<u>3,766</u>	<u>25,489</u>	<u>4,891</u>	<u>170,606</u>
可收回稅項										10
遞延稅項資產										358
總資產										<u>170,974</u>
負債										
分部負債	<u>2,280</u>	<u>—</u>	<u>8</u>	<u>1,571</u>	<u>7,569</u>	<u>11,428</u>	<u>597</u>	<u>418</u>	<u>31,315</u>	43,758
應付稅項										558
遞延稅項負債										4,676
總負債										<u>48,992</u>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小計	保稅物流 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珠三角 港幣百萬元	長三角 港幣百萬元	環渤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 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	16,725	1,810	1,022	10,266	32,977	62,800	3,244	8,547	9,165	83,756
聯營公司權益	3,865	41,774	4,864	2,983	9,255	62,741	579	16,541	—	79,861
合營企業權益	8	—	2,812	313	4,639	7,772	341	214	—	8,327
分部資產總額	<u>20,598</u>	<u>43,584</u>	<u>8,698</u>	<u>13,562</u>	<u>46,871</u>	<u>133,313</u>	<u>4,164</u>	<u>25,302</u>	<u>9,165</u>	<u>171,944</u>
可收回稅項										6
遞延稅項資產										364
總資產										<u>172,314</u>
負債										
分部負債	<u>2,577</u>	<u>—</u>	<u>19</u>	<u>1,648</u>	<u>6,427</u>	<u>10,671</u>	<u>593</u>	<u>490</u>	<u>34,366</u>	46,120
應付稅項										820
遞延稅項負債										4,529
總負債										<u>51,469</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		
— 權益投資	406	61
— 結構性存款	21	2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	(5)	(6)
匯兌虧損淨額	(99)	(113)
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90	87
政府補助	74	3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信用虧損轉回/(撥備)淨額	349	(9)
其他	31	49
	<u>867</u>	<u>123</u>

5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融資收入來自：		
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162	99
向聯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8	101
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之利息收入	38	28
	<u>208</u>	<u>228</u>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430)	(238)
應付票據	(294)	(453)
貸款來自於		
— 同系附屬公司	(4)	(10)
— 直接控股公司	—	(12)
租賃負債	(26)	(25)
其他	(145)	(156)
	<u>(899)</u>	<u>(894)</u>
融資成本		
	<u>(899)</u>	<u>(894)</u>
融資成本淨額	<u>(691)</u>	<u>(666)</u>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16.5% (2023年：16.5%)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業務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滿足中國稅法之條件後享有15%之優惠稅率。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2008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10%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包括香港及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25%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則享有5%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本集團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於相關國家獲豁免企業所得稅。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	2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9	241
海外利得稅	173	90
預提所得稅	149	9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起始及轉回	238	86
	<u>730</u>	<u>516</u>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須根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頒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繳納全球最低補足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確認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當期稅項開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7 期內利潤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期內利潤已扣除：		
員工成本(含董事酬金)	1,051	1,03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44	76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41	260
無形資產之攤銷	151	155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2023年：22港仙)	<u>1,050</u>	<u>909</u>

於2024年8月30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該股息並無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但將作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予以反映。

2024年中期股息之金額乃根據於2024年8月30日已發行股份4,198,009,186股(2023年：4,130,981,006股)計算。

根據股東於2024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普通股48港仙的末期現金股息，合共港幣20.15億元已獲宣派。

9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基本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港幣百萬元)	<u>4,452</u>	<u>3,351</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4,198,009,186</u>	<u>4,003,383,046</u>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兩個期間均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港幣14.82億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8.38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2023年12月31日：90天)。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應收貿易賬款信用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i>港幣百萬元</i>	<i>港幣百萬元</i>
0 - 90日	1,418	766
91 - 180日	36	31
181 - 365日	16	30
超過365日	12	11
	<u>1,482</u>	<u>838</u>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港幣3.64億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3.59億元)。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i>港幣百萬元</i>	<i>港幣百萬元</i>
0 - 90日	313	342
91 - 180日	38	7
181 - 365日	7	4
超過365日	6	6
	<u>364</u>	<u>359</u>

中期股息

為回饋投資者對本集團不斷支持，董事會議決於2024年11月20日或前後，向於2024年10月2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合共港幣10.50億元(2023年：採取以股代息方式發行新股代替每股22港仙之股息，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中期股息將以港幣現金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名冊將於2024年9月26日至2024年10月2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9月25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概覽

2024年上半年，全球經濟發展保持顯著韌性，經濟增長較為平穩。隨著全球通脹水平回落，供應形勢出現有利變化，包括能源價格衝擊正在消退，發達經濟體勞動力供應大幅反彈等。歐盟統計局數據顯示，受到通脹下降、購買力恢復和持續就業增長等利好因素的支持，發達經濟體呈現緩慢復甦。2024年一季度歐盟GDP增長0.6%，環比增長0.3%。新興經濟體增長韌性顯現，其中東南亞市場增長較為突出，本年第一季度，越南GDP同比增長5.7%，印尼GDP同比增長5.1%，馬來西亞GDP同比增長4.2%。但全球經濟增長面臨的諸如地緣衝突、通脹等不利風險仍然存在，中期增長前景仍處於中低位水平。根據IMF於2024年7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預計全年經濟增長3.2%，較2023年增長減少0.1個百分點。

全球貿易方面，能源價格的下降和通脹的減弱為需求端的消費帶來利好因素，但部分地區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紅海危機效應和各國政策不確定性可能會限制貿易反彈程度。IMF預計2024年全球貿易量(貨物和服務)增速3.1%，同比增長2.3個百分點。

2024年上半年，中國面對嚴峻複雜的宏觀形勢，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有效落實各項宏觀政策，國民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2024年上半年，中國GDP為人民幣61.68萬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0%。貿易方面，全球貿易形勢好轉有力拉動了中國外貿穩定增長，歐美等發達經濟體需求有所恢復、全球科技行業進入上行週期等諸多因素也給外需回暖帶來利好。據中國海關總署統計，2024年上半年，中國貨物貿易進出口總值為人民幣21.17萬億元，同比增長6.1%。其中，出口為人民幣12.13萬億元，同比增長6.9%；進口為人民幣9.04萬億元，同比增長5.2%；貿易順差為人民幣3.09萬億元，擴大12.0%。

2024年上半年，集裝箱運輸市場不確定性增加，國際航運價格沖高回落再攀升。供給端方面，Alphaliner數據顯示，截至2024年上半年，全球集裝箱船舶總運力首次超過3,000萬TEU，集裝箱船舶運力淨增長161萬TEU，約佔集裝箱總運力的5.3%。預計2024年集裝箱船舶運力增速為10.6%。需求端方面，2024年全球港口集裝箱吞吐量增速將達到3.0%。根據供需結構判斷，2024年集運市場本應供過於求，但受紅海危機等外部擾動因素影響，幹線有效運力缺口擴大，需求增長強於預期。班輪公司預計短期港口擁堵和運力短缺將持續，運價仍將維持高位。但在市場格局複雜多變、運力結構性過剩延續的背景下，運價上漲的空間較為有限。另外，主流班輪公司為順應客戶日益多元化的服務需求，積極改變經營策略，並在物流供應鏈兩端延伸、航運金融及數智化、綠色低碳等重點領域持續發力，致力向客戶提供效率質量更優，業務範疇更廣的服務，航運市場進入新的競爭階段。

在全球經貿復甦及國際航運市場上行的帶動下，全球港口業保持較高增長，主要樞紐港集裝箱吞吐量均有不同程度的提升。Alphaliner 數據顯示，以 2024 年一季度全球前 20 大港口(除丹吉爾地中海港、胡志明港)為例，各區域港口均有不同程度增長。其中，大中華區港口實現吞吐量 5,607 萬 TEU，同比增長 8.8%；東南亞地區港口實現吞吐量 1,859 萬 TEU，同比增長 10.8%；歐洲和北美地區港口分別實現吞吐量 658 萬 TEU 和 438 萬 TEU，同比增長 4.0% 和 23.2%；中東(迪拜港)和東北亞(釜山港)港口分別實現吞吐量 363 萬 TEU 和 601 萬 TEU，同比增長 3.5% 和 5.9%。得益於中國外貿進出口穩定增長，中國港口集裝箱吞吐量增速優於去年同期，根據中國交通運輸部公佈數據，2024 年首 6 個月，中國內地港口累計集裝箱吞吐量 16,184 萬 TEU，同比增長 8.5%，較去年同期提高 3.7 個百分點。其中，沿海港口累計完成集裝箱吞吐量 14,213 萬 TEU，同比增長 8.6%，較去年同期提高 4.4 個百分點。

業務戰略部署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的工作方針，把握全球經貿復甦及國際航運市場回暖機遇，聚焦內生增長和創新升級，以改革促發展，全球佈局取得重要成果，聚力推進母港發展再上新台階，大力推進精益運營取得實效，本集團主要效益指標取得較好增長，邁出高質量發展的堅實步伐。

母港建設方面，保持區位優勢，延伸產業鏈條。深圳西部港區業務表現優於深圳全港水平，其集裝箱業務增長高於深圳全港業務量增長，業務量創歷史新高；其散雜貨業務多貨種繼續保持優勢地位。斯里蘭卡母港持續推進南亞區域國際航運中心建設。CICT持續優化航線結構，著力拓展本地貨主端市場，夯實基本盤，本地箱市場份額提升；持續延伸產業鏈，建設物流生態圈，力爭將南亞商貿物流中心發展成為新的業務增長點。HIPG加快轉型升級，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啟動集裝箱業務，鞏固滾裝業務，積極探索滾裝增值服務，推動中石化煉化項目，加強基礎設施建設，實現了業務的多元化和快速增長。

運營管理方面，加強商務統籌，深化精益管理。市場商務方面，本集團提升服務質量；加強商務統籌，統一市場商務管理體系，建立市場信息共享方案和聯合行銷方案；聚焦全球航運聯盟航線變化，形成敏捷地商務組合策略。精益管理方面，本集團以SMP為抓手，打造一站式綜合管理平台，支持集裝箱、散雜貨、物流園區、綜合開發、智慧科技全板塊業務分析，以智慧工具的應用驅動本集團運營管理的手段、模式和理念的變革。同時，本集團持續落實COE精益運營工作機制方案，服務戰略、支撐業務和創造價值，圍繞業務痛點、難點，優化精益運營價值樹模型，進一步完善管理體系，為戰略目標實現注入動力。

科技創新方面，建設綠色港口，推廣數字產品。本集團建設綠色港口及數字化產品推廣取得新突破。2024年上半年，CICT完成54台拖車電動化改造、深圳西部港區新增175台電動拖車，新增光伏裝機等綠色項目有序實施；本集團聯營公司招商國科與意大利Grendi集團旗下的Mediterranean Intermodal Terminal Operator集裝箱碼頭簽訂CTOS合作協議，該項目是繼希臘塞薩洛尼基集裝箱碼頭後第二個在歐洲落地的項目。本集團持續強化技術創新和服務升級，並基於國際視野與合作夥伴共同探索發展數字化港口，為全球客戶提供更加智能、高效的服務方案。

海外拓展方面，落地重點項目，全球布局新突破。2024年6月28日，本集團完成NPH 51%股權收購項目的交割。NPH是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其主營業務是在印尼從事集裝箱、多用途及一般碼頭服務，以及提供港口設備工程服務，在印尼最大集裝箱港口雅加達港運營兩個集裝箱碼頭。通過此次收購，本集團實現了東南亞主控集裝箱碼頭「零」的突破，未來將以NPH為平台和抓手，深入開發印尼港航及物流市場。此外，本集團圍繞「港口+物流」模式，南亞商貿物流中心項目正按計劃推進建設，此項目不僅能大幅提高當地物流服務水平，同時將為科倫坡港吸引更多業務，進一步鞏固科倫坡港在南亞地區的樞紐港地位。

深化改革方面，持續深化改革，推動跨越發展。本集團以「提高企業核心競爭力和增強核心功能」為重點，持續深化改革，把涉及改革創新工作的相關事項融入附屬公司經營指標中。在選人用人方面，本集團構建分級分類、高效透明的公開招聘機制，確保選拔過程公平、公正、公開，同時持續跨文化人才培養，為本集團發展注入新鮮血液與活力。本集團不斷完善ESG管理體系建設，優化管理實踐與工作制度，把ESG理念融入港口日常工作。同時，本集團積極與ESG評級機構溝通交流，進一步提升ESG披露的廣度和深度。本集團ESG表現獲得權威機構及投資者認可，在明晟(MSCI)的ESG評級為BB級，維持去年評級水平。

業務回顧

港口業務

2024年上半年，國內及海外港口市場均呈現較快增長態勢，本集團港口業務表現優於行業整體水平，主要區域市場份額有所提升。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177萬TEU，同比增長7.9%。其中，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港口項目合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348萬TEU，同比增長7.0%，主要受到珠三角地區、環渤海地區的帶動。海外地區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829萬TEU，同比增長10.6%。港口散雜貨業務吞吐量達2.74億噸，同比增長1.7%，其中，中國內地港口項目共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69億噸，同比增長1.0%。

本集團集裝箱碼頭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總吞吐量表現如下：

集裝箱碼頭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標準箱	2023年 千標準箱	同比變化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53,481	49,960	7.0%
珠三角地區	9,415	7,937	18.6%
深圳西部港區	6,938	5,529	25.5%
招商貨櫃和 MTL	2,080	1,973	5.4%
珠江內河碼頭	397	435	(8.7%)
長三角地區	25,510	25,135	1.5%
上港集團	25,510	23,735	7.5%
寧波大榭	0	1,400	(100.0%)
渤海灣地區	16,109	14,627	10.1%
遼港股份	6,028	5,334	13.0%
QQCTU	5,815	5,237	11.0%
天津港集裝箱碼頭	4,266	4,056	5.2%
其他	2,447	2,261	8.2%
汕頭港	784	725	8.1%
漳州碼頭	194	159	22.0%
湛江港	625	559	11.8%
高明碼頭	844	818	3.2%
其他地區	18,289	16,537	10.6%
CICT	1,725	1,590	8.5%
HIPG	28	—	—
TCP	780	571	36.6%
LCT	802	807	(0.6%)
TICT	138	141	(2.1%)
PDSA	648	366	77.0%
Kumport	620	679	(8.7%)
Terminal Link	13,548	12,383	9.4%
合共	71,770	66,497	7.9%

珠三角地區

深圳西部港區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94萬TEU，同比增長25.5%，主要得益於搶抓腹地出口增長的市場機會；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433萬噸，同比增長2.0%。在香港的招商貨櫃及MTL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08萬TEU，同比增長5.4%，主要得益於國際中轉量增加。珠江內河碼頭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0萬TEU，同比減少8.7%；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82萬噸，同比增長68.6%，主要得益於內貿散雜貨業務的帶動。

長三角地區

上港集團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551萬TEU，同比增長7.5%；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287萬噸，同比增長1.1%。本集團於2023年8月出售寧波大榭的45%股權予寧波港後不再計入其箱量。

環渤海地區

遼港股份於2024年上半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03萬TEU，同比增長13.0%，主要得益於外貿市場需求增長；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1,955萬噸，同比增長0.4%。QQCTU繼續加強區域協同，持續新增航線，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82萬TEU，同比增長11.0%；QQTU完成散雜貨吞吐量721萬噸，同比增長5.3%。青島董家口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984萬噸，同比增長3.6%。天津港集裝箱碼頭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27萬TEU，同比增長5.2%。

中國內地東南地區

汕頭港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8萬TEU，同比增長8.1%，主要得益於業務結構優化；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98萬噸，同比下降22.0%，主要由於外貿煤炭進口業務下降。廈門灣經濟區的漳州碼頭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9萬TEU，同比上升22.0%，主要受益於腹地貨源拓展和新增航線；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07萬噸，同比下降8.3%，主要為原木需求量降低。廈門灣港務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40萬噸，同比減少14.5%，主要由於主營砂石及散糧業務下降。

中國內地西南地區

湛江港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3萬TEU，同比增長11.8%，主要受益於腹地資源開拓；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442萬噸，同比持平。

台灣地區

台灣高雄的高明碼頭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4萬TEU，同比增長3.2%。

海外地區

2024年上半年，海外集裝箱和散雜貨業務整體取得較快增長。在斯里蘭卡的CI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73萬TEU，同比增長8.5%，主要得益於紅海局勢所帶來的中轉箱量增加。在斯里蘭卡的HIPG緊抓中轉業務發展窗口期，集裝箱業務於2024年上半年啟動，累計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8萬TEU；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29萬噸，同比增加78.2%，主要得益於當地建築行業的復甦。在巴西的TCP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8萬TEU，同比增長36.6%，主要受益於腹地出口快速增長以及新增航線。在多哥的L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0萬TEU，同比下降0.6%。在尼日利亞的TI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4萬TEU，同比下降2.1%。在吉布提的PDSA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5萬TEU，同比增長77.0%，主要受益於國際中轉業務增加及經濟腹地進口需求恢復；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26萬噸，同比上升20.0%，主要由於部分貨種的進口量增加。在土耳其的Kumpor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2萬TEU，同比減少8.7%，主要因當地區域受紅海局勢影響。Terminal Link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355萬TEU，同比增長9.4%，主要因去年同期法國罷工影響，今年無此因素影響。

保稅物流業務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保稅物流業務繼續以打造臨港物流供應鏈的平台為發展方向，提升港口綜合服務水平，致力於提高現有倉庫和堆場等的資源利用率，積極應對國際航運市場不穩定形勢。在深圳的招商保稅積極開拓新客戶、新模式，平均倉庫利用率達93%。招商青島碼頭，重點發展橡膠產業，實現多元化的自營業務，穩定園區經營業態，平均倉庫利用率達97%。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天津海天，平均倉庫利用率為100%。在吉布提自貿區，本集團全資擁有的保稅倉庫的平均倉庫利用率為81%。

2024年上半年，香港三大航空貨運站貨物處理總量為200萬噸，同比增長23.8%。本集團合營企業AAT共完成貨物處理量39萬噸，同比增長30.7%，市場份額為19.7%，較上年同期增長1個百分點。

財務回顧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受人民幣貶值帶來的折算影響，主要在收入、成本、分佔聯營合營公司利潤等項目中體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收入為港幣57.95億元，鑒於本集團2023年8月出售寧波大樹股權，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若剔除寧波大樹去年同期收入貢獻港幣5.14億元，本集團收入同比上升9.5%，主要來自業務量增長帶動。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增加至港幣44.52億元，同比上升32.9%，其中包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同比增加港幣3.44億元及應收款項減值轉回港幣3.49億元。經常性利潤^{註1}增加至港幣41.54億元，同比上升24.9%。

註1 剔除非經常性稅後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非經常性收益包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總資產為港幣1,709.74億元，與年初基本持平。本集團總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港幣514.69億元，下降4.8%至2024年6月30日的港幣489.92億元，主要為償還銀行貸款及應付股息的綜合影響。於2024年6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淨資產為港幣1,034.67億元，較2023年12月31日輕微上升1.3%。

本集團境外投資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歐元、美元、巴西雷亞爾或其他幣種列示，該等財務報表因重新折算而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已於本集團的儲備中確認。本集團通過建立健全匯率風險管理機制防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並維持匯率風險於可控制水平。

總體而言，港口業務仍然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現金收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經營活動之現金淨流入為港幣42.51億元，同比增加77.4%，由於個別聯營公司分紅受時間差因素影響，本集團收到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現金股息為港幣18.62億元，同比增加237.9%。投放於業務收購活動的資本支出雖較去年同期增加，但同時用於存放結構性存款的資金同比減少，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由去年同期的港幣10.53億元減少至本期的港幣2.64億元。與此同時，本集團獲得新貸款及償還貸款之淨流出較去年同期增加，融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由去年同期的港幣22.66億元增加至本期的港幣59.22億元。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港幣102.58億元，其中港幣佔5.8%、美元佔17.3%、人民幣佔54.0%、歐元佔9.8%、巴西雷亞爾佔8.3%及其他貨幣佔4.8%。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42.51億元。

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達港幣6.04億元，而本集團採取穩健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加上本集團現時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未提取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港幣204.85億元支持，就短期貸款重新融資並無任何困難，而償還短期貸款之壓力不大。

股本及財政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4,198,009,186股股份。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註2}約為18.6%。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載有一般交叉失責條文的銀行貸款、應付票據及永續資本債券合共港幣281.62億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為港幣312.35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363.08億元)，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11,439	15,795
1至2年	2,356	4,715
2至5年	1,931	1,559
超過5年	1,321	1,330
	<u>17,047</u>	<u>23,399</u>
定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2	—
1至2年	1	—
2至5年	1,575	28
	<u>1,578</u>	<u>28</u>
應付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25年	3,900	3,903
於2027年	3,894	3,897
於2028年	4,654	4,656
	<u>12,448</u>	<u>12,456</u>

註 除港幣14.19億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13.70億元)來自銀行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為無抵押貸款。

註2 有息負債及租賃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

	2024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10	267
超過5年	152	158
	<u>162</u>	<u>425</u>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幣種分佈如下：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票據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 同系附屬 公司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24年6月30日				
港幣及美元	8,470	12,448	—	20,918
人民幣	9,670	—	162	9,832
巴西雷亞爾	405	—	—	405
印尼盾	80	—	—	80
	<u>18,625</u>	<u>12,448</u>	<u>162</u>	<u>31,235</u>
於2023年12月31日				
港幣及美元	12,019	12,456	—	24,475
人民幣	11,182	—	425	11,607
巴西雷亞爾	226	—	—	226
	<u>23,427</u>	<u>12,456</u>	<u>425</u>	<u>36,308</u>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合共港幣14.19億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13.70億元)，以其賬面值為港幣1.62億元(2023年12月31日：無)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值為港幣1.79億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0.34億元)之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僱員及酬金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聘有8,594名全職員工，其中148名在香港工作，4,483名在中國內地工作，其餘3,963名在外地工作。期內，本集團之已付薪酬達港幣10.51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28.7%。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秉持市場化理念，深耕人力資源管理領域，人才選拔培養方面，構建分級分類、高效透明的公開招聘機制，確保選拔過程公平、公正、公開，為本集團發展注入新鮮血液與活力。本集團不僅著眼於外部人才的引進，更積極探索內部人才市場運行機制，通過盤活內部人才資源，拓寬人才成長與發展的多元路徑，推動形成上下貫通、橫向交流、輪崗鍛煉的全方位人才流動體系，形成了內外聯動、相互促進的良性生態。

本集團重視人才梯隊建設和優秀年輕人才的培養，通過一系列針對性措施，提供各種實踐機會助力其快速成長。注重跨文化人才培養是一大亮點，2024年第十二屆招商局C Blue優才計劃啟航班，成功吸引來自全球21個國家34名青年英才參與，拓寬國際視野的同時，深化跨文化人才交流培養模式的內涵。在全球化戰略背景下，本集團關注優秀國際化人才的引進培養，遵循國際化、屬地化和市場化的原則，構建差異化的海外薪酬福利體系與全方位的保障措施，以吸引和留住國際化人才。本集團積極推動內部人才交流與輪崗機制，強化國際化人才隊伍培養建設，為本集團海外業務拓展提供堅實的人才支撐。

在薪酬激勵方面，本集團堅持效率優先，兼顧公平的原則，以崗位價值、業績結果、能力水平為核心的付薪導向，宣導業績與薪酬雙對標，激勵與約束相結合，配套完善考核評價體系，加大考核結果應用力度，合理拉開收入分配差距，進一步提升資源配置效率。本集團積極探索中長期激勵機制建設，持續推動股權激勵實施，以期實現核心員工與本集團利益共用、風險共擔，充分激發核心員工幹事創業的動力。

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秉承可持續發展理念，以負責任的企業使命、願景、核心價值觀、理念和企業精神構建可持續發展理念體系，積極響應國家號召，以「成為世界一流綠色智慧的港口綜合服務商」為願景，努力實現價值分享和共贏，促進社會的健康、持續、穩定、和諧發展。

一是提升環境管理水平。本集團持續推進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優化內部環境管理體系，持續推動下屬公司完成ISO 50001能源管理體系認證及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在海內外建設、生產和運營中做好氣候變化應對、節能減排、污染防控工作。氣候變化應對方面，本集團從戰略規劃、制度體系、試點示範、行業合作等方面，統籌加強應對氣候變化與生態環境保護重點舉措，制定與雙碳相關的指標、目標及轉型計劃，加強氣候風險適應與減緩措施，挖掘氣候機遇。本集團堅持以可持續和負責任的方式使用和處理資源，積極推進「電能替代」、「設備油改電」等降低能耗舉措，通過岸橋空調冷凝水循環利用、用水遠程監控平台等項目切實促進水資源利用率提升，將綠色理念充分融入日常運營各個環節中。廢物管理方面，本集團從源頭減少廢物產生，做好集約化生產，增加回收利用，並採用更循環的方法來優化資源利用。生態保護方面，本集團務求長遠減少乃至消除業務對生態環境的干擾，對運營地點實施「避免—減緩—補償—保護」的生物多樣性保護思路，新建項目嚴格按照相關要求對選址以及對環境影響進行評估。

二是建立更可持續的價值鏈。在優質服務供給方面，本集團積極推動業務協同，以「定制化碼頭服務」打造精品航線，積極拓展東南亞航線業務；大灣區組合港已覆蓋廣東省各主要區域，不斷優化服務水平。同時加快「招商ePort3.0」綜合服務平台產品研發和推廣覆蓋，實現碼頭對外業務流程的趨同與標準化，促進業務和流程變革優化，為客戶提供統一底座、統一架構、統一介面的一站式服務平台。在打造責任供應鏈方面，本集團逐步將ESG理念融入供應鏈管理，在採購准入、評估考核、履約評價、獎懲激勵等方面推動供應商ESG履約工作持續完善，同時重視加強與供應商的經驗交流共用，助力供應商成長，致力於與供應商共同推動供應鏈上下游的可持續發展。

三是堅持促進和諧社區建設。本集團致力於最大限度發揮對周邊社區的正面影響，進一步提升社區發展與社區投資工作的系統性和綜合性，通過積極與社區開展溝通，判別社區所需改善的優先議題，提供有重點、有長期影響力的社區服務。本集團依託「共築藍色夢想(C Blue)」全球關愛行公益項目體系，將C Blue夏令營、C Blue兒童成長營融合蝶變為專業化、高水平、成體系的C Blue鄉村教育公益項目，綜合升級鄉村學校教學硬件、開展公益課程及活動等創新方式，促進教育公平和均衡發展。在海外地區，本集團持續與當地居民開展溝通，聆聽居民真實需求，切實推進在斯里蘭卡的「C Blue愛心村」項目。

前景展望

展望2024年下半年，高息環境、地緣政治衝突及新興市場國家通脹等不確定因素仍然存在。然而，全球經濟增長的積極因素也在不斷積累，包括在大選背景下相關國家將採取短期財政刺激措施，通脹預期下降幅度超出預期，人工智慧提振生產率等。IMF預計2024年的全球經濟增速為3.2%。其中發達經濟體2024年的增速有所提升，從2023年的1.6%升至2024年的1.7%；2024年和2025年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的經濟增速預計將穩定在4.3%。預計2024年全球貿易總量(包括貨物與服務)增速為3.1%，2025年升至3.4%。

2024年下半年，中國宏觀政策加力增效、新動能加速培育、改革紅利加快釋放、開放紅利加速顯效、產出缺口加快回補，支撐中國經濟穩定增長。但中國仍處於經濟恢復和轉型升級關鍵期，國內發展不平衡不充分等制約高質量發展的因素還不同程度存在。下階段，中國政府將繼續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著力推動高質量發展，更大力度激發市場活力和內生動力，鞏固和增強經濟回升向好態勢，促進經濟持續健康發展。

基於以上分析與判斷，本集團將於2024年下半年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強化精益運營，高質量做精存量，深化改革創新，高水平拓展增量，打造創新「兩條曲線」，加速推動建設高質量世界一流港口綜合服務商。

錨定戰略目標，推進強港建設。本集團繼續推進「國內母港戰略」、「海外戰略」、「創新戰略」、「數字化戰略」、「精益運營戰略」及「低碳戰略」六大戰略落地落實。深圳西部港區將緊跟交通強國的戰略目標，落實深圳西部港區集疏運體系方案和實施，持續推進組合港建設，繼續強化內河支線碼頭聯通互動，保持本地重箱良好發展勢頭。CICT以建設世界一流標杆企業為目標，充分發揮優勢，積極迎接競合挑戰，繼續鞏固並提高集裝箱港口作業能力，加快南亞商貿物流中心建設；HIPG聚焦油氣、滾裝、散雜貨、海事服務、區域集裝箱中轉及園區開發等業務，將持續加快推進HIPG的「六個中心」建設，進一步加深相關方合作。

細化精益管理，激發內生增長。本集團續繼續立足精益運營管理理念，持續推進降本增效工作。一是繼續提升財務管理能力。持續打造世界一流財務管理體系，發掘優化降低成本舉措。二是提升資本運營能力。編制存量股權類資產資本運作規劃，強化存量資產稅負優化及層級壓降工作，落實流動資產方案。三是持續提升運營管理部能力。著力體系化、信息化建設，持續完善考核與激勵支撐，結合成本領先要求，總結COE經驗並常態化推廣。四是提升資產管理能力。持續豐富完善項目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提升設備設施在碼頭運作效率、持續完善成本管控和經營管理模型，激發內生增長動力。

堅持創新驅動，賦能產業升級。本集團將堅持創新驅動，持續以科技賦能產業轉型升級，重點圍繞「招商芯」打造三大行業領先的產品，穩步實施CTOS關鍵核心技術攻堅任務，持續推進BTOS產品改造，穩步推進LPOS產品，繼續挖掘與合作商機，推進「招商ePort」綜合服務平台在海外落地。持續優化SMP的本集團總部業務管理能力。積極開展港口人工智能應用場景建設，培育自主可控大語言模型技術能力。

探索全球佈局，拓展發展空間。本集團將持續探索海外佈局機遇，持續優化資源整合能力，拓展發展新空間。一是協助推動國內港口整合。二是推進「深耕香港」。持續研究招商貨櫃與招商保稅等形成業務模式創新及轉型升級的實施方案，並關注香港區域港口及物流相關資產的合作機會。三是著力「精耕東南亞」。將基於印尼NPH項目跟進東南亞地區港口項目投資機會。四是持續著力推進「細耕中東和拉美」，根據市場變化情況，持續更新區域投資策略，深入跟進潛在項目信息。

持續深化改革，促進高質量發展。本集團堅持守正創新，推進新一輪改革深化提升行動。一是持續提升上市公司高質量發展水平。二是提升市場化治理水平，推進董事履職機制建設。三是深耕科技創新，優化管理制度，持續完善創新閉環管理。四是優化選人用人機制，完善市場化人才選用和激勵制度，激發活力。五是加強改革宣傳，貫徹改革精神和品牌建設。

積極踐行ESG理念，深入融入運營。本集團將在ESG戰略規劃指引下，以持續完善ESG政策體系建設及制定為目標，推動在環境、社會和企業管治各方面的綜合表現不斷提升，深化管理實踐，優化信息披露，強化本集團的管治體系，確保ESG理念深入融入日常運營。

2024年下半年，外部環境錯綜複雜，地緣政治衝突、國際貿易摩擦等問題仍然存在，對全球經濟增長和商品貿易市場造成影響，為高質量的世界一流港口建設帶來更多挑戰。本集團將以高品質發展為目標，全面、準確地貫徹新發展理念。通過六大戰略，加快科技引領、創新驅動，實現全球佈局、均衡發展，提供一流的港口綜合服務專業解決方案，全力落實各項發展舉措，向建設「高質量的世界一流港口綜合服務商」穩步邁進。

財務報表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審閱，並已審議審核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迎合股東不斷提升的期望及遵守愈趨嚴謹的法規要求，以及實踐其對達致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已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預期上市發行人須跟從及遵守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第二部分中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就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2.2條而言，董事會主席馮波鳴先生因在外地公幹以致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4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嚴剛先生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其他董事會成員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本公司於2024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盡量反映企業管治之最新最佳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港交所網頁公佈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將2024年中期報告寄送各股東及在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mport.com.hk) 登載。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AT」	指	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
「Alphaliner」	指	一家航運諮詢機構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巴西雷亞爾」	指	巴西雷亞爾，巴西法定貨幣
「BTOS」	指	散雜貨碼頭作業系統
「CICT」	指	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珠江內河碼頭」	指	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
「招商保稅」	指	招商局保稅物流有限公司
「招商貨櫃」	指	招商局貨櫃服務有限公司
「招商國科」	指	招商局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青島碼頭」	指	招商局國際碼頭(青島)有限公司
「COE」	指	Center of Excellence
「主要營運決策者」	指	主要營運決策者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

「CTOS」	指	集裝箱碼頭操作系統
「吉布提自貿區」	指	吉布提國際自由貿易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歐元」	指	歐元，歐盟成員國法定貨幣
「歐美」	指	歐洲及美國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大灣區」	指	粵港澳大灣區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HKFRS」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HIPG」	指	Hambantota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Private) Limited
「港幣／港元」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MF」	指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印尼盾」	指	印尼盾，印尼法定貨幣

「高明碼頭」	指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Kumport」	指	Kumport Liman Hizmetleri ve Lojistik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
「LCT」	指	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S.A.
「遼港股份」	指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80)及港交所(股份代號：2880)上市
「上市規則」	指	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LPOS」	指	園區智慧管理系統
「標準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TL」	指	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
「寧波大榭」	指	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有限公司
「寧波港」	指	寧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018)
「NPH」	指	PT Nusantara Pelabuhan Handal Tbk，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PORT)
「PDSA」	指	Port de Djibouti S.A.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青島董家口」	指	青島港董家口礦石碼頭有限公司
「QQCTU」	指	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QQTU」	指	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名冊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滾裝」	指	以滾裝船的運輸
「汕頭港」	指	汕頭招商局港口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持有人
「上港集團」	指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18)
「SMP」	指	智慧管理平台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TCP」	指	TCP Participações S.A.
「Terminal Link」	指	Terminal Link SAS
「TEU」	指	標準箱
「本公司」	指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144)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天津海天」	指	天津海天保稅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港集裝箱碼頭」	指	天津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TICT」	指	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Ltd.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深圳西部港區」	指	Mega Shekou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赤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深圳媽港倉碼有限公司、深圳媽灣港航有限公司、深圳海星港口發展有限公司及招商港務(深圳)有限公司
「廈門灣港務」	指	漳州招商局廈門灣港務有限公司
「漳州碼頭」	指	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
「湛江港」	指	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波鳴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主席)、嚴剛先生及楊國林先生；執行董事徐頌先生、陸永新先生及涂曉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峰先生、陳遠秀女士、李家暉先生、王志榮先生及黃珮華女士。